

优秀作家

《中国作家杂志社》主编

中国作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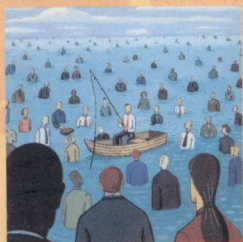
经典文库

文学即入学,文学即人生,文学不是历史,但往往比历史更真实

ZhongguoZuojia

JingdianWenku

光明日报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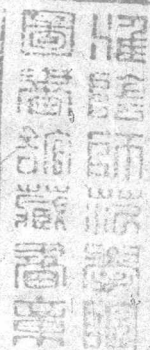
航 鷹

卷

优秀作家

《中国作家杂志社》主编

1050286



中国作家

经典文库

ZhongguoZuojiaJingdianWenku

航 鷹

卷

重点作家专卷



淮阴师院图书馆1050286

光明日报出版社

责任编辑:田军

中国作家经典文库 《中国作家》杂志社 主编

光明日报出版社出版

(北京永安路106号 邮编:10005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北京振兴源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

850×1168毫米 1/32开本 495印张

2002年6月第1版 2005年11月第2次印刷

印数:1-500套

ISBN 7-80145-554-1/I·66 定价:2290.00元(全七十六卷)

前 言

文学即入学，文学即人生。文学不是历史，但往往比历史更能真实，学深刻地反映社会现实，一个国家与民族文学的昌盛，才能确保有深刻底蕴的持久不衰的昌盛。中华民族作为一个拥有五千年延绵不绝的文化传统的古老民族。其文学之盛更是代代相习，薪火不断。中国当代文坛，特别是在改革开放以来的二十多年中产生了一大批在国内外有重大声誉的优秀作品和许多文才横溢、著作等身的知名作家。

《中国作家》杂志社以宏扬新文学、新文化为己任，对当代中国文学的发展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为了让更多的读者从新时期文学的成绩中得到滋养与熏陶，特联合光明日报出版社隆重推出《中国作家经典文库》，本文学作品几乎囊括了新时期文学发展中的所有精品，是每一位文学爱好者乃至普通中国人所必读的文学范本，必将对新时期中国文坛的发展直到整合过去，指引方向的积极作用。

作为中国作家协会直属主办的刊物，是目前中国唯一一家大型文学月刊。活跃在当代中国文坛的几代著名作家几乎都是它的作者，其权威性不言而喻，在改革开放的二十年代里，中国文坛发生了举世瞩目的变化，越来越多的优秀作家与作品脱颖而出。为了回顾和检阅二十多年来中国当代作家的创作实绩，由《中国作家》杂志社发起，光明日报出版社共同参与编撰的此套《中国作家经典文库》，如期问世。张宇、何申、谈歌、关仁山、徐坤、肖克凡等一大批老、中、青三代优秀作家的倾力加盟，为本套文库增辉添色；长篇小说、中短篇小说、报告文学、散文、诗歌等诸多体裁的优秀作品空前集汇，计有七部长篇小说及报告文学 11 卷，64 位重点作家专集 41 卷，散文 12 卷，短篇小说 2 卷，中短篇报告文学 7 卷，诗歌 3 卷，共计 76 卷，这些优秀作品与作家集合到一起，以文库的形式展现新时期中国文坛的崭新风貌，并眺望未来文学的发展道路，是新世纪之初文学界翘首已久的大事。基本涵盖二十世纪后半叶中国文坛最具代表性和影响力的优秀作品，大批的优秀作品构成了二十年来华语文坛的扛鼎之作，经过时间与读者的历练，成为公认的传世经典，必将溶入民族的血液当中。继而泽被后世。

本书编委



目 录

老喜丧	(1)
寻根儿	(79)
弃婴	(134)



老 喜 丧

—

满天湿漉漉的灰云，活象一块破尿布，几乎垂到人们的脑顶，好歹拧一把，又是一场憋急了的骚雨。

白色大甲虫，瞪圆了眼睛，滴着泪珠，目光受了惊吓受了殊宠受了委屈或许三者都有，战兢兢趴在人肉上。人肉，十六块人肉垒成的肩膀，每块肉上面只有一张煎饼似的垫肩。这辆崭新的“皇冠”豪华小轿车，没有任何毛病，眼前若有一条高速公路，它会箭一般飞驰。然而，这里别说是柏油路，连石子路、三合土路都没有，“皇冠”被绑在血红色大杠上成了黄泥古道的俘虏。

霪雨，随时还会猥狎瘫软的泥土。

“皇冠”有乳白色玉肌，娇贵，轻盈，华美，一路上经雨水冲刷，出浴美人般晶莹夺目。十六个年轻壮汉抬着它，如同史诗《伊利亚特》中历经十年战争才抢到手的美女海伦。他们汗涔涔的裸背绷起狰狞的疙瘩肉，讪笑着夹带水雾的刺骨秋风。十六个腰肢以相同的力度左右摇摆，红布宽腰带和白毛巾随之有节奏地舞动。清一色的黑裤角挽起半腿泥巴，十六双赤脚以整齐的步伐踩得泥水叭叭作响。

“嘿！这可真成了轿车儿了，当轿抬！”

走在一旁的李乐大声喊，没有人答腔。这个奇怪的队伍仍然默默地在乡间古道上吃力地跋涉着。小轿车被绑在两根两丈多长的主杠上，主杠连着许多小杠，一色刷着红漆。这些大杠小杠，抬花轿，也抬棺材，抬汽车还是头一回。“举重运动员”们的后面，另外跟随着



十六个小伙子，准备换肩儿轮流抬杠，从县城到李家台儿村有十几里地呢！

“世上只有人骑驴，哪有驴骑人的？”

喂，怎么都不答茬儿呀？哑巴啦？一个个儿哭丧着脸，还真象奔丧的样儿。奶奶赖到了九十五才死，还有嘛可哭的？要是我，早活腻了，有嘛新鲜玩儿法，能变着样儿地玩儿那么些年？嘻嘻，天佑叔、天赐叔他们，还真哭了个金鱼眼儿，傻冒儿！中国人真怪，死了人比生孩子还麻烦！这不，奶奶临死留下话儿了：“俺要走得风光。”风光不风光，你还看得见吗？有钱儿干嘛不趁活着享享福？奶奶是老傻冒儿！这场“老喜丧”，听说要办五六天呢！爸爸妈妈真滑头，推说要出国，派我来代表我们这一枝儿。其实，再过十天他们才走呢！爸爸说：“奶奶病重时我们已经回老家见着面儿了，你也该去给奶奶磕个头了。”得，倒霉差事就落到咱哥们儿头上啦！我心里打开了小九九儿，正巧歌星队的哥儿姐儿们托咱找个走穴的地界儿，天佑叔在老家县城当银行行长，天佑叔是供销社社长，想在县城演出几场，一说准成！赚俩子儿花，也不白跑这段冤枉路。我让爸爸派车送我，因为有天赐叔和超儿弟、梅丽同行，爸爸就答应了。

没成想，一场秋天少见的大雨，把这土道搅成了大酱缸，小轿车开到县城没法儿再往前走了。我要打发司机小邵开车回去，七天以后再来接我们，天佑叔说：“三姑说了，一定得叫小汽车进村，出殡时还指望它体面露脸呢！”中国都快成了进口小轿车博览会了，在农村还当稀罕物儿，真喂！

大伙正在发愁，“红白博士”常执事来了，出了这么个馊主意。上小学时，我回老家过暑假，见过常执事，那时候他叫常造反。当年他带人砸了城隍庙、土地庙，还砸了县城“孙杠头”家的杠房。孙家祖传承办红白喜事，租赁出殡仪仗，从此和常造反结了仇。包产到户以后，常造反草鸡了几年。这阵子农村又兴回来了土葬，他变成了“红白博士”，哪个村里有婚丧大事都少不了他，落下个外号常执事。他这人秃头卸顶不长胡子，一副又高又尖的太监嗓儿，为土坷垃地界



儿的红白喜事添了几分宫廷气派。我真想拉他跟我们走穴去，秃头歌星，唱女高音，不占一帅，就占一怪！江青都没法儿再当娘娘了，这小子却又过起“司令瘾”来了，当“执事”发号施令那神气，不亚于当年带人抄家的威风，只是不知谁反串了谁？还有奇的呢，那孙杠头竟然能和他搭起伙来了，虽然明和暗斗，却谁也离不了谁。

常执事去请孙杠头抬轿车，孙杠头张口要价：“十六抬，两班人马替换，每人十块钱，到村里四菜一汤不用上酒，另收三十块钱工具折旧费，二十块钱管理费。”

中国人自古讲孝道，特别是在发送老人儿的时候，活着不孝死了孝，哪里在乎这几百块钱？得，还没出殡呢，先抬“皇冠”，这事儿可乐不可乐？可乐就行，咱哥们儿不就是来找一把乐儿的嘛？哎哟——

哈哈……笑死人了！李乐儿这家伙，光顾着耍贫嘴了，不小心脚底一滑摔了个屁股墩儿，雪白的霹雳鞋和萝卜裤溅满了泥水。要不是李超扶起他来，真要滚成一条大泥鳅了！讨厌鬼，你敢往我身上抹泥？再老实，一会儿还摔个狠的！这多好玩儿呀，你不是说来找一把乐儿的嘛！

谁是你弟妹？讨厌！我和李超又没“起照”！研究生就不许说“起照”了？这还是跟你学的痞子语言呢！你那些个体户朋友讲究去起营业执照，管领取结婚证书也叫“起照”，真有意思！结婚也成了一种营业，所以我不结婚！

听李超说，李乐是他三伯父的儿子，老太太的第六个孙子，曾随老家的堂兄弟大排行取名福喜。李超排行第七，也是老太太最小的孙子，取名福发。他俩嫌原名土气，才改名李乐和李超。李乐是个扶不起来的天子，别看他爸爸妈妈都在外贸部门当官，他却在高考落榜后改了多少次行，现在混了个工会干部。上班不过应名儿，业余时间可是个大忙人，帮着歌星们走穴组台，搀和电视剧拍摄，承包广告晚会，还在舞厅充当爵士鼓手。钱，大把大把地赚，又瀑布流水般地



花，图个乐儿。他更名“乐”，本来是附庸风雅取音乐的“乐”字，可是人们都叫他快乐的“乐”，还加了个儿化韵，便成了李乐儿。我对他倒不反感，这也是一种活法儿。

李超对他的堂兄总是流露出一种优越感，瞧，这会儿他又沉了脸子。天上下了酸雨是怎么着，醋味！哼，这就是不“起照”的好处！我不是你妻子，李乐儿也不是大哥哥，大家都是朋友，谁干涉谁？看你那青杏子脸儿，真不象堂堂社会学研究生！原先的自信心到哪里去了？夸海口时的狂劲儿野劲儿到哪里去了？

我答应跟随李超来，是因为我们俩打了赌。可惜这是连对父母都不能讲的隐私，要不然告诉李乐儿准会把他乐死！李超说：“只要你肯跟我去，我敢在奶奶的灵堂上同你欢喜。”

这种大话我不相信。至于“欢喜”，是我们两人的暗语。大凡情人或夫妻之间都有这类暗语，什么“弄”“来”“那样儿”……别看我们是大学生，我们可不想说那句文诌诌酸溜溜发着洋人狐臭味儿的“作爱”。有一位蒙族朋友管那叫“欢喜”，大概出自喇嘛教的“欢喜佛”罢，我们俩听了都很欢喜。

“我敢在奶奶的灵堂上同你欢喜。谁输谁赢，去了才会知道！”

这话说得太大胆太刺激太荒谬太西部太萨特太弗洛伊德太叔本华太雅皮士太迈克尔·杰克逊了！就冲他这句气壮如牛的豪言壮语，我毅然前来就难！这场生与死、现世与天国的观念比赛，太值得上场了，倒要领教领教他的胆量和本事！

促使我来的另一个原因很可笑，李超的爸爸将会在葬礼上见到他阔别二十多年的前妻，该有好戏看了。李超把他父亲的婚变往事告诉了我，想不到这位不苟言笑的李天赐处长当年曾扮演过反封建的英雄。这会儿，他远远地跟在队伍后面，想必是看不惯我们，好象他没打年轻时过来似的！他自打从老家胜利逃亡，一直未敢回去，不知这次如何与前妻会面，我怀着一种恶作剧式的好奇心。

梅丽这妞儿真会勾人儿，一路上她都叫我心里火烧火燎的。明明知道她和乐儿哥打情骂俏是为了气我，吸引我注意她。本该不去看



她，淡着她，等着她来讨好。可是，眼睛不能不朝她身上溜。她是一座在美女如云的场合也永远突出的神女峰，因为她的身高足有一米七二，一览众山小。其实，她的容貌叫你绝对想不出好听的词儿去形容：高挑着的眉毛象两把鞭子，一扬一扬地轮番抽打你的心。轻微斜视的眼睛逼得你一个劲儿地想起那首把女人眼睛形容成深井的阿拉伯歌曲：你把我骗到了井底下，解开了绳索就走啦……尖利高耸的鼻子不亚于猎犬的嗅觉，嗅走了你每一根神经末梢的悸动。最邪恶的要算那两片虽然红润但肥大有余性感外露的嘴唇儿了，只要它肆无忌惮地一张一合，就象毒蛇伸出了信子，你这个刚强男儿顿时变成了可怜的小青蛙，身不由主被它吸了去！难怪我头一次把梅丽领回家，爸爸见了头发茬儿里直冒冷气，妈妈充满怜悯地瞅了瞅我，就差把她的宝贝独生子搂在怀里哭一泡了！

爸爸不同意我带梅丽来奔丧，我对他说梅丽正在写一篇关于民俗学方面的论文，需要到农村做社会调查。我知道爸爸的心思，他不愿我看见他和他的前妻见面，更怕梅丽出席那样的尴尬场面。不知为什么，我心里藏着某种报复心理，乐于窥视他的难堪。罪过！对父亲真不该如此。平心而论，他对工作、对同事、对妈妈、对我，堪称无懈可击。但是……他似乎不会对我笑，自我记事起，他只要一看见我，下巴就象吊了个哑铃，脸上所有的肌肉都下垂了。他在局里当宣传处长，官儿不大却一脸官气。多年来，没见他和妈妈亲热过。我想带梅丽回家住几宿，他也不允许。大学宿舍里四个学生住一屋，梅丽又是外地人，叫我们到哪儿欢喜去？真想不出当年他是怎么反抗封建包办婚姻的，又如何完成了充当一家之主的观念回归的！

当年，爸爸发奋读书考上了大学，毕业后在大城市当了干部，是李家台儿飞出的金凤凰。可是，他和父母包办的妻子离了婚，在城里另娶了女大学生我妈妈，落下了“陈世美”的臭名。爷爷在世时特别讲门风，竟然为此事一气身亡。奶奶声言：“今生今世不见天赐那混帐！”爸爸也就永远被家乡驱逐出境了。再说，他的原配夫人离婚不离家，一直在堂前伺候婆婆，他更不敢回乡了。奶奶病重时，他曾向



天赏大爷请求回去见母亲一面，都没有得到奶奶的允许，真是个倔老太太！现在回去，只能见到奶奶的死面了。由于有那位前妻，妈妈只好回避了，只有我们父子二人来认祖归宗了。爸爸的心境一定很复杂，我多么想听听他的倾诉，但他从来不肯以平等的朋友身份同我谈话，只会板着面孔训人。他们那一代人，似乎早已失去了坦露胸怀，一吐真言的功能，某种无形的东西把他们捆得太紧压得太重了。

爸爸的前妻是什么样子？那位同父异母的姐姐是什么样子？她的名字叫菊儿……

中华民族是最重视繁衍的民族，尤其农村更讲究人丁，有人丁就有实力。老太太有那么多儿子在市里和县城当官，有那么多孙子威武门庭，李家要办“老喜丧”，谁不来巴结凑趣？村里来的李家人到县城迎接亲属的，市里来奔丧的，县委和县政府派来的代表，各方关系单位来送花圈的……组成了浩浩荡荡的队伍。只是天公不作美，县城到村里又没有修公路，任何车辆无用武之地，“机械化部队”只好变成了“步兵团”。小轿车，在人类高贵的头颅之上趾高气扬；人，在泥泞中挣扎着行路。在这千年不变的穷乡僻道上，不论是官还是民，不论是城里人还是乡下人，不论是有文化的精英还是无知的愚氓，总算实现了一律平等——所有的人都打着赤脚小心翼翼地同滑溜溜的黄泥周旋，勉强维持着身子的平衡。从这个意义上讲，他们和原始人相差无许。

“皇冠”在杠夫们头上颤颤地前进，梅丽觉得这个少见的场面十分滑稽，便说：“真不知坐轿是个什么滋味儿！”

李超逗她：“你不是不结婚的么？还羡慕旧式女子坐花轿？”

他俩的悄悄话被李乐听了去，李乐大声揶揄：“怎么着？梅丽小姐，想坐轿了？那就上去吧，正好抬到我们李家去嘛！”

这时，恰巧杠夫们换班。膀大腰圆的农村小伙子们，一路上早就暗自仰慕这位洋小姐，正愁没个献殷勤的机会，忙不迭地热情相邀：

“上来吧，我们抬着你！”



“你走不了这道儿，看扎了脚心儿！”

“上车吧，保管稳当！”

梅丽打心眼儿里讨厌泥巴，唯恐弄脏了自己的漂亮衣裳，手提着皮鞋揪心吊胆早已累酸了腿肚子，索性一不做二不休，歪着头笑问：“我上去不沉吗？怎么好意思……”

小伙子们抢着表示：

“姑娘这么苗条，沉个啥？快上来吧！”

“有点儿份量才得抬呢，压肩儿！”

“看看咱们的力气！”

梅丽粲然一笑，钻进了汽车里。小伙子们一声欢呼，兴高采烈抬起了汽车。梅丽从车窗里伸出头来又笑又叫：“哎呀——坐轿的感觉，好美呀！我真想当新娘子啦——”

李乐李超兄弟自然有许多便宜话逗弄她，她愈发格格笑个不停。李天赐等长辈们和官员们怒目而视，她浑然不觉。谁都拿她没办法，她不是他们的儿媳、孙媳或部下，她只是一位客人，一位小姐，一位独立的女人。

“花轿”上有了一位美人儿，杠夫们的男人的气力顿时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前进的速度陡然加快。腰杆儿那叫挺，脚底板儿那叫稳，步子那叫齐，肩膀故意一颠一颠，抖得“皇冠”上下颤悠，唬得梅丽娇声求饶。小伙子们愈发来劲儿了，连脚趾头抓着的稀泥都柔柔的，软软的，滑滑的，美得他们心里痒痒胸口发闷嗓子发堵，有一股冲力急待迸泄，不约而同地吼起了号子。

北国深秋，青纱帐刚刚放倒了，露出坦平的大地。麦场上堆满金黄的玉米，金黄的谷穗，金黄的大豆，金黄的南瓜，尤其那一棵棵柿子树上结出的大柿子，远远望去犹如一盏盏金黄的小灯笼。秋，收割了绿色，又留下了绿的种子，死的季节，又是生的季节。

小伙子们浑厚嘹亮的号子震撼着潮湿的空气，在赤裸的原野上传得很远很远。



接媳妇儿，
送老人儿，
嘿！嘿！
红白喜事儿，
生死一肩扛！
嘿！嘿！
想看美人儿，
掀轿帘子！
嘿！嘿！
想看老人儿，
棺材钉着呢！
哇！呀！
媳妇儿咱们接，
上炕的是新郎官儿！
白忙活！
生个胖小子，
爸爸不是咱！
冤——枉！
……

二

不想结婚的女人尝到了坐花轿的滋味儿，一进村我就发现不是滋味儿，后悔已来不及了。

全村老幼都拥出来瞧新鲜，一大群孩子跟着“轿”跑，不知是看汽车还是看我。我从来不爱忸怩，在众目睽睽之下被一伙男人抬到一个陌生的地方，不由得脸颊也发起烧来。我央求杠夫们停下来叫我下去，他们根本不理睬，反而紧抖杠杆上下颠我，忽左忽右忽前忽后地走起戏台上才扭的花步，引来大人们的喝彩孩子们的怪叫。



一直到了李家门外，他们才落了肩，我头昏眼花勉强稳住了心神，真象新娘子一样羞于下“轿”了。我缩在汽车里不敢出去，想等李超李乐他们赶上来搭救我。没料到，忽啦啦从李家门里涌出来一大群人，穿着清一色的白孝袍，直奔我来扑通通跪了满地一大片，哇地一下子齐声大哭起来。我万万没提防这一手，骤然间心动过速，手脚发凉，几乎昏了过去，瘫坐在车座里抖成一团。

这时，只见一个白发老者连跪带爬地来到汽车跟前，打开了车门冲我磕着响头，同时以令人吃惊的嘹亮嗓音嚎啕着。我生平第一次承受别人的跪拜，何况是这样一位能当我爷爷的老人！我慌忙克制着颤抖去扶他，哪知孙杠头一把拉住我，正色道：“孝子头，不兴搀。”

果然，跪下的人们不用搀扶或劝慰，一个个站了起来，只剩下车门跟前的老人仍然匍匐在地大声哭嚎。我发现那些刚才还大放悲声的人们脸上竟然没有眼泪，只有眼前这老人一把鼻涕一把泪哭得痛心。我何曾受过这等刺激，望着他那热泪纵横的老脸，我的鼻子一酸泪水也涌了出来。正不知如何是好，李乐挤了进来把我拽下了汽车，扶起老人为我作介绍：“这是我大爷，这是小超的女朋友梅丽，不是外人，快起来吧！”

老人这才点点头，哽哽噎噎地说：“谢谢……谢谢梅姑娘来送老太太……”

李超这个混蛋却只是红着脸傻站着，直到李乐把他领到老人面前，他才嗫嚅地叫了一声大爷。噢，想起来了，他也是第一次回乡，和天赏大爷并不认识。天赏大爷率领着穿孝袍的人们朝着后面走来的县城干部们叩头去了，我们这才解脱出来。

又一阵哭喊的和声响起了，在那男女老幼的混合嚎啕中，鲜明突出地高耸着天赏大爷那穿透力极强的金属般的嗓音。我好象在什么地方听到过那种特殊的哭声，可一时又想不起来，但我从内心深处为他叫起屈来——中国歌坛的重大失误，埋没了的帕瓦罗蒂！

杠夫们七手八脚地为汽车松绑，李乐和李超以帮忙为名回避加入



跪拜的行列。李乐指着跪在天赏后面的老女人介绍：“那就是天赏大娘。”

李超看了觉得惊奇：“听说她有精神病，这不是挺正常的吗？”

李乐说：“不犯病时跟好人儿一样，犯了病也不伤人，只是哭，抑郁型。瞧，那是大爷的长子福兴哥，福兴嫂，嘿嘿，磕得一本正经，长孙长孙媳妇嘛！”

李超又问：“听说这位大嫂也……”

李乐说：“大夫说是癔病，也不常犯。”

李超叹道：“怎么大爷这门里的女人都……”

李乐怀有深意地一咧嘴：“那你问大爷和福兴哥去！哎，跟在福兴哥身后的是他儿子金树。说也奇怪，咱们家第四代人只有他这一个男孩，老太太唯一的重孙子。所以，早早儿地给他娶了媳妇儿。”

梅丽还在回忆刚才的场面，好奇地问：“为什么岁数大的人还给年轻人下跪呢？”

站在一旁的常执事听了，以内行的口气解释：“这叫孝子头，满地流。别说见了年轻人，只要见了活物儿，哪怕是见了小狗小猫，牛羊骡马，也得磕！给死人免罪的，磕得越多越好！”

梅丽不懂了：“免罪？”

常执事说：“是啊！再善的人，一辈子也免不了有罪过，死了以后全靠孝子孝妇一片诚意给老人免罪。”

梅丽听了这些话，悄声对李超说：“这倒是和西方天主教、基督教的‘原罪说’殊途同归呀！”

“可是人家死了并不这么折腾儿孙们。”李超的声音很低，有些愤愤然。梅丽想起什么来，又问：“你天佐叔和兄弟姪子们到县城接咱们的时候，并没有这种风俗呀？”

李乐笑道：“年轻人不当着老人的面儿也就自动免了，天佐叔在文革时还是造反派呢！”

村口又来了几个吊唁的人，天赏大爷又率众迎上去磕头嚎哭了。天赐、天佑、天佐这些当干部的人也不得不入乡随俗，跪在了大哥后



面。

梅丽捅了捅李超：“快看，你爸爸他们！”

李超冷笑道：“有头羊领队，他们当弟弟的敢不服从吗！哼，大处长，大经理，大行长！”

李乐作了个鬼脸：“这才刚开始，三个姑妈都来坐阵了，丧事必须按老规矩办，瞧热闹吧！”

梅丽发觉问题严重了，附在李超耳边问：“这么说……你们俩也得去磕头喽？”

“李乐怎么样，那是他的事儿。我早想好了对策。”李超挽起裤腿，露出涂着红药水的白绷带：“请你在姑妈们面前帮我说句话，大姑是最高权威。”

梅丽噗哧一声笑了：“想不到还有这种先见之明，你怎么懂得这个？”

李超得意了：“别忘了咱是研究社会学的！”

李乐哭丧了脸：“看来我是逃不掉这份苦役了，我是我们这一枝儿的全权代表，得替爸爸尽孝！”

梅丽悲天悯人地叫道：“可怜的孩子！”

爸爸……这就是爸爸？和照片一点儿都不象。那时，他留着学生头，圆脸儿，大眼儿闪着光。现在，花白头发勉强盖住头皮，刀削脸儿，眼睛也无神……没有人作介绍，亲爹、亲闺女，介绍，成什么话？看看他那神色，就明白了。是他，不会是别人。他看见娘，脸上刷地泼上些漂白粉似的，愣怔好一会儿，招呼一声：“菊儿娘……”

我扭头看娘，吓了一跳，娘脸上象是封了一层黄蜡，和停在灵床上的奶奶一样皮色了。娘也愣怔好一会儿，招呼一声：“菊儿爹……”

虽然我知道爸爸要回来，此时也懵了。面对这个生疏的男人，我得叫出最亲近的称呼：“爸爸……”声音小得连自己都听不清，喊完我就跑了。三十多岁了，落生以来头一次叫爸爸……趁着又有人来吊丧，我赶上去磕头，跪在泥地里哭，大声哭。